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2 學年度學士班日間部轉學生招生考試 香港/澳門學歷報考切結書

本人_____持香港/澳門地區學歷_____（學校名稱，全名）
發給之學士學歷（力）證件（畢業 肄業），報考貴校 112 學年度學士班日
間部_____（報考學系名稱）轉學生招生考試，所取得學歷證件之香港/澳門學校經本人查詢「香港/澳門學校認可名冊」為：

已列入教育部香港澳門學校認可名冊，

未列入教育部香港澳門學校認可名冊，

如獲錄取，於新生報到時，應繳驗下列各項文件，逾期或資格不符，本人自動放棄入學資格，嗣後絕無異議：

1. 經中華民國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學歷證件正本（外文應附中譯本）。
2. 經中華民國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外文應附中譯本）。
3. 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入出境日期紀錄正本（出國紀錄正本應涵蓋香港澳門學歷修業起訖期間；本人於香港澳門修業期間為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累計實際修業時間(不含寒、暑假)共____個月）。

本人並同意出具授權查證同意書供貴校辦理查驗學歷證件之用。屆時若經查證結果有不符中華民國教育部「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即由貴校取消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立書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學校所在地區及地址：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